

春秋五霸



華夏出版社
HUAXIA PUBLISHING HOUSE
宋福聚 毛穎 著

春秋五霸



华夏出版社

HUAXIA PUBLISHING HOUSE

宋福聚 毛颖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春秋五霸/宋福聚,毛颖著. —北京:华夏出版社, 2013. 10

(华夏长篇历史小说大系)

ISBN 978-7-5080-7678-2

I. ①春… II. ①宋… ②毛…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36373 号

春秋五霸

作 者 宋福聚 毛 颖

责任编辑 杜潇伟

责任印制 刘 洋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三河市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13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20×1030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301 千字

定 价 27.00 元

华夏出版社 网址: www.hxph.com.cn 地址: 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 100028

若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 64663331 (转)

目 录

序 章	1
第 一 章 小白诈死得君位 庄公鲁莽动干戈	7
第 二 章 失势公子枉送死 落魄贤士露端倪	17
第 三 章 桓公放手创伟业 管仲理财施奇计	26
第 四 章 尊王初显奇效 攘夷乍遇凶险	39
第 五 章 轰轰烈烈占尽风光 凄凄惨惨空留长恨	51
第 六 章 叔兴一言成谶语 襄公拥立初扬名	60
第 七 章 尴尬人偏逢尴尬事 虎狼国包藏虎狼心	66
第 八 章 欲逞强再举盟会 施奸计一击得手	74
第 九 章 仁义大战遭惨败 霸主伟业成画饼	80
第 十 章 联姻求贤谋大志 平乱安邻渡河东	92
第十一章 恩怨交织偿旧愿 仁威并举谱新篇	100
第十二章 誓崤山责己警人 定百戎称霸图强	113
第十三章 废立太子酿祸端 刺杀重耳起变乱	122

第十四章	两公子同落一下场	一国丧连杀两国君	132
第十五章	丑人偏有丑福	蠢人又办蠢事	141
第十六章	磨难漫漫流亡路	坚韧拳拳赤子心	149
第十七章	重情义齐心合力	树雄心大国崛起	162
第十八章	舍妻奉子图登天	独断轻言酿剧变	174
第十九章	狡商臣伐谋纵横	勇半侣历雨经风	183
第二十章	平叛逆定国立身	佯昏乱一鸣惊人	191
第二十一章	问鼎除奸逞英豪	绝纓舍威仁心昭	204
第二十二章	任贤兴邦败宿敌	称霸自谨远逸趣	213
后	记		224

序 章

周武王灭亡了商朝，建立周朝。为了不重蹈商朝的覆辙，巩固王朝的统治，周天子采取了分封制，对王族、功臣等权门分别授予公、侯、伯、子、男五个爵位（后泛称为“诸侯”），把国家的土地划分给他们，让他们在各自的土地上建设封国，这就是诸侯国。

诸侯国君不仅掌控国政、百姓，还拥有自己的军队，可以征收赋税，任命国内各级官员，但同时，诸侯必须服从周天子的命令，向朝廷缴纳贡赋，国家有难时，各诸侯国要听从周天子的调遣出兵作战。但随着诸侯日渐“独立”，周天子越发坐立不安了……

周武王之后近三百年，公元前 781 年，周幽王继位。他非但没有奋发图强，挽狂澜于既倒，反而比父辈更加作威作福，重用佞臣，盘剥百姓，纵情声色，以至民不聊生，怨声载道，诸侯更加张狂，大周江山社稷风雨飘摇。

周幽王四年（公元前 778 年），他意外地得到了一位绝色美女褒姒。褒姒娇艳至极，让周幽王如痴如醉，宠爱到无以复加的地步。只是那褒姒虽然姿容艳如桃李，性情却冷若寒冰严霜，进宫后竟没露过一次笑容。这令周幽王耿耿难眠。为了能看到美人一笑，周幽王竟然公开悬赏：谁能引得褒姒一笑，赏赐千金。

佞臣，往往就在这个时候派上用场。虢石父献计说，或许是深宫大院过于冷清。要是能来一场场面壮观的大热闹，娘娘一定会愁眉舒展，格外开心。而最热闹的，莫过于点燃镐京附近的烽火台，让诸侯们带领千军万马从四面八方齐聚城下。

周穆王时，西北的少数民族犬戎势力渐强，对周朝形成威胁。为了防备犬戎的侵扰，穆王特传旨在镐京附近骊山一带的山峦之巅，修筑了二十多座烽火台，一旦犬戎进袭，哨兵们就点燃烽火，向诸侯报警。诸侯见烽火燃起，便知天子有难，要立即起兵救驾。故此，“点燃烽火”是关乎国祚的大事，周幽王为讨好美人竟然答应下来。

这天，周幽王带褒姒到骊山游玩，傍晚时分，周幽王同褒姒一起登上骊山。看着云蒸霞蔚的天边，夜幕降临，他命令守兵点燃骊山烽火！很快，熊熊大火在夜色中燃起。远近其他烽火台的守兵见状，以为犬戎侵入，也赶紧点燃烽火。一时间，绵延无尽的二十座烽火台火光冲天，照彻天际。附近的诸侯们见镐京方向的火光信号，慌忙起兵勤王。

当他们汗流浹背地连夜赶到骊山时，却见骊山行宫灯火辉煌，周幽王正和褒姒坐在高台上饮酒行乐，管弦歌舞不绝于耳。褒姒眼见二十余座烽火台的火焰次第燃起，绵延而去，烽烟弥天煞是壮观，又见山下忽然从各个方向涌上来无数人马，他们个个气喘吁吁，仓促行军中盔甲歪斜，狼狈不堪，乱糟糟的场面，人喊马嘶，果然从未有过的热闹！褒姒见这么多兵马和耍猴玩把戏一般，不禁嫣然笑出声来。周幽王一见，期待已久的幸福感立刻充满全身。他大大咧咧地命人传话说，国家太平，无甚警情，有劳各位了，大家都回去吧。

诸侯们明白被戏弄了，大家牢骚满腹愤愤不平，却又无可奈何，只好快快而去，暗中咬牙：“只此一回！”

周幽王见美人终于笑了，笑颜如花，比平时更娇媚了许多倍，一时间高兴得忘乎所以了，当即兑现诺言，赏赐虢石父千金。

后来，周幽王干脆废黜了王后申氏和王后所生的太子宜臼，立褒姒为王后，立褒姒生的儿子伯服为太子。宜臼被迫逃到外祖父申侯那里去避难。

申侯得知女儿和外孙被废黜，气愤地上疏周幽王，不要宠信奸邪小人，勿因耽于美色而危害国家。已经完全被褒姒和虢石父左右的周幽王勃然大怒，废去申侯的爵位，并任命虢石父为大将，要讨伐这个前岳丈。申侯深知申国国小兵弱，无力抵挡王室军队，便联合西北的犬戎部落，抢先下手，攻打镐京。

周幽王闻讯顿时脸色灰黑，手足无措。

虢石父提醒他说：“大王快命人点燃骊山烽火，诸侯肯定会来勤王，到时候内外夹攻，何愁不胜？”

周幽王立刻派人传令，所有烽火台一起点燃，向天下诸侯告警。

烽火台的狼烟火光急匆匆地冲天而起，苦苦烧着，不论是红光还是黑烟，都迟迟引不来救兵的踪影。周幽王并不知道，此刻，他正咀嚼着“烽火戏诸侯”的苦果。京畿附近的众诸侯眼见烽火台烟燧大作，不约而同地袖手旁观，谁还会再上一次当呢？

镐京城下，犬戎和申侯的兵马越攻越猛。周幽王眼看镐京失守已成定局，急命虢石父为大将，率领城内兵卒保护自己突围出城，投奔临近的诸侯。虢石父搬弄口舌是把好手，但领兵作战却是外行。可他纵然胆怯，也只好硬着头皮率兵杀出城去，周幽王和众多嫔妃、随从以及大臣们紧随其后。

犬戎兵马见城内的人杀出来，立刻如同蚂蚁一般密密麻麻地围攻上去。虢石父平素养尊处优，哪里见过这等阵势，片刻工夫，周兵就被犬戎兵将刀枪齐上砍杀个七零八落，虢石父一头栽倒在战车下，被乱兵蹂躏成肉酱。周幽王面对汪洋大海般的敌军，禁不住和褒姒呜呜哭出声来，浑身颤抖得几乎在战车上坐不住。

在这个危急关头，在朝廷担任司徒的郑国国君郑伯从城中冲杀出来，他飞快地赶到周幽王的马车旁边，急切地说：“大王莫慌，臣誓死护驾！”看看围攻上来的犬戎兵马，郑伯提议说：“大王，臣率领本部兵马抵挡叛军，护佑大王杀出重围，先到臣的封国去暂时躲避，再联合诸侯收复镐京。”

周幽王只要活命就行，此刻根本顾不了那么多，忙连声答应。为了让郑伯安心保护自己，他还满是自责地说：“唉，当初若要事事都听从郑伯的，何至于到这个地步。”

郑伯昂立在战车上一马当先，指挥残余周兵突围。只见他手中长矛上下翻飞，接连把几员犬戎大将挑落马下。见郑伯如此勇猛，犬戎兵卒纷纷躲闪。郑伯拼死苦战，杀开一条血路，护着周幽王和褒姒等一班人绝尘而去。

好容易走出几里路，敌军渐渐稀少，大家都松下一口气。周幽王半是高兴半是感激地对郑伯说：“难得卿如此忠心，日后朕一定重重封赏。”

话音未落，一阵马蹄呼啸着席卷而来，犬戎先锋大将李丁率领上千精兵追到跟前。郑伯一边喝叫着让人保护周幽王等人先走，一边迎上去断后。犬戎大多是骑兵，利刀快马，来去如风，很快把郑伯的周兵冲截为两段，郑伯被围困在最中间。郑伯大喝一声，手中的长矛舞动得更加神出鬼没，犬戎兵将死伤无数，根本近不到跟前。李丁从没见过这么勇猛的将领，忙令兵卒散开，从四面放箭。可怜郑伯纵然勇猛超群，也难以抵挡密如飞蝗的箭簇，眨眼间惨死在乱军之中。

没了郑伯的保护，周幽王一行顿时成了任人宰割的羔羊。李丁等人追上周幽王的车驾，见车子装饰华美，车上坐在正中间的人袞服玉带，被男男女女簇拥着，知道一定是大周天子了，也不多问，更不顾周幽王哆嗦着嘴唇哀告解释，一刀把他劈作两段。其他人众统统被斩，只有褒姒被带到兵营毡帐中，肆意玩弄取乐。

进入到镐京的犬戎兵将，更是肆无忌惮，大肆抢掠，华美的宫殿被纵火烧毁，壮年男子大半被杀，年轻女子则被掳掠而去。周代立国几百年来，皇皇国都被湮没在滚滚黑烟和猩红的血泊之中……

消息传到郑国，二十三岁的郑国世子掘突，正是血气方刚的时候，听说父亲战死，悲痛万分，即率战车三百乘，清一色雪素战袍，星夜赶奔镐京复仇。正所谓哀兵必胜，加之秦国和晋国闻听镐京生变，也赶来救援。三军合兵一处，对盘踞在镐京的犬戎发起猛攻。犬戎军猝不及防，被三路兵将杀进城中，双方混战一场，犬戎弃城而逃……

赶走犬戎，天下似乎又恢复太平。郑国世子掘突继位成为郑武公。由于郑伯为保幽王舍命战死，郑武公又有勤王大功，一时间郑武公掘突成为当朝的执牛耳者。在郑武公的主持下，诸侯推立逃亡到申国的太子宜臼继位，这就是周平王。

周平王当然向着他的舅舅，引狼入室的申侯因拥立新主有功，恢复了爵位，仍是

申国国君。不仅如此，周平王还额外赐予申侯许多土地，派镐京的百姓迁移过去戍守，这让刚刚经历动乱之苦的百姓怨声载道，大家对这个新君王充满了怨恨。前来勤王的诸侯如均得封赏。郑武公除了加封土地千顷外，还被留在朝中担任卿士，帮助天子处理政务。一时间，诸侯作大之势更加明显。

镐京遭受犬戎洗劫之后，到处是残垣颓壁，一派凄凉。而犬戎熟悉了进军路线，也摸清了周王老底，时不时就来骚扰抢掠一通，京畿百姓人心惶惶。周平王也深知没力量应付犬戎。很快，他不顾大臣们的阻拦，决意把都城东迁至洛邑。

“平王东迁”成为周朝历史上一道醒目的界碑，此前的周朝被称为“西周”，东迁之后史称“东周”。

周平王东迁洛邑，镐京的百姓唯恐以后更加无人保护，纷纷追随着前往。一时间大路上成千上万的百姓扶老携幼，哭哭啼啼声不绝于耳，到处弥漫着背井离乡的悲哀。秦国国君秦襄公主动率兵护送，总算让周平王平安到达洛邑。由于秦襄公护驾有功，更由于京畿一带其实已经没法控制，作为奖赏，周平王允诺秦君：可自行进攻犬戎，所得土地，皆归秦人所有。

不久，秦国打退犬戎，岐山以西的地区都成为秦国的领土，秦国从此成为西部最强盛的诸侯国。而东迁以后的周王朝，失去了大片故土，实际管辖的范围，东到荥阳，西到潼关，南接汝水，北到沁水河南岸，方圆只有六百余里，面积也只相当于一个小诸侯国。洛邑地势平坦，无险可守，处于四战之地，东周再没有了当年周朝的雄风，国力迅速衰落，而与此同时，郑国、晋国、齐国、鲁国、宋国、燕国和南方的楚国，乘势崛起，他们不再慑于周天子的威严，越发无所顾忌，为争夺土地和人口，相互攻伐，兵戈不断，天下大乱。面对此情此景，周天子也只能哀叹连连、听之任之，虽然自己要每日小心翼翼，甚至有时还要看几个大国国君的脸色，但只要诸侯们还能照旧进奉些贡品，只要诸侯还不至于攻打自己，只要他还能勉强维持住天子的威严，也就心满意足了。

一枝独秀的郑武公，乘着混乱，依仗权势，大量兼并土地，扩大了郑国的地盘。郑武公去世后，他的儿子继位，这就是郑庄公。庄公承袭了父亲在周朝所担任的卿士职位，同时也继承了父辈的余威，不断扩张势力，在诸侯中的影响越来越大。随着郑国的国力日益雄厚，在争夺利益中，和周王室的摩擦也就越来越多。周平王唯恐郑庄公，操纵朝政，便趁郑国内生事而庄公无暇到朝廷公干的口实，打算撤掉他的卿士职位。郑庄公得讯，马上赶到洛邑，当面摆出郑国的功劳和对当朝的维护之力，向周平王施压。周平王这才意识到庄公已经尾大不掉了，又想到许多事情必须仰仗强有力的诸侯支持才能维持，他不得不低下高贵的头颅，向郑庄公赔礼道歉。

为了弥合这次不快，周郑双方还互换太子作为人质，以示诚心。这个看似并不十

分显眼的事情，却彻底昭示出，周王室已经衰微到和臣子讨价还价的地步，诸侯争霸竞雄的时代来到了。

周平王去世后，他那个在郑国做人质的儿子没来得及登基就病死了，在郑庄公和周王室权臣的推举下，平王之孙姬林继位，是为周桓王。周桓王虽然对郑庄公又恨又怕，他把温这个地方赏赐给郑国，作为拥立之功的奖赏。如此一来，周王室控制的地盘又缩小了，更重要的是天子的威严在诸侯心中也更加暗淡了。

按照以往的规矩，诸侯作为臣子，去世之后他的儿子继承国君，必须要亲自到京城去接受周天子的册封。而不久之后，鲁国和卫国都发生了公子杀死君主的事件，他们并没谋求得到周天子的允许和册封，就堂而皇之地自立为国君。对此，周桓王竟也只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听之任之。自此，诸侯由天子册封的制度被完全破坏，连这个可怜的形式都被取消了。此后没过几年，南方的楚国授意随国的国君向周桓王上奏，请求提高楚国国君的爵位等级。对于周桓王断然拒绝了 this 无理要求，但他的拒绝非但没有提高天子的威信，反而使得楚国国君在口无遮拦地痛骂了周天子一通之后，自己把自己加封为王，成为楚武王。

周桓王气愤难当羞惭交加，但堂堂天子地位的尴尬却已经再也难以化解了。周桓王不甘心受郑庄公的摆布，最终鼓起勇气，把他给排挤出朝廷。郑庄公当然不会听从这个没落天子的安排，他借机到朝廷拜见天子，利用诸侯不太清楚拜见细节的契机，公然假传王命，打着“天子授命”的幌子，高举“奉天讨罪”大旗，招呼其他诸侯，合力攻打和自己有过节的宋国。结果宋国大败，郑国兼并了大量的土地和军队。消息传到朝廷，周桓王十分愤怒，下令罢免了郑庄公的卿士职位。此后，郑庄公则一连五年都不去洛邑朝见天子，以此表明自己根本没把他这个天子放在眼里。最终，周桓王忍耐不住愤懑，深知如果不给郑庄公一点颜色看看，其他国君就会效法，这样下去，国将不国！他似乎还没完全意识到，其实，国早已经不国了。

盛怒之下的周桓王不顾大臣的极力反对，亲率王室有限的兵将，气势汹汹向郑国进发。而各大诸侯国几乎没有随行的军队，换言之，周天子在孤军作战。

对王室底细非常了解的郑庄公立刻起兵迎战，两军相遇在繻葛这个地方。一场奇异的君臣决战就此展开。闻听郑庄公竟然目无君上，真的敢来抵挡，周桓王震惊而气愤，亲自催动兵马掩杀过去。但经验丰富又老谋深算的郑庄公采取疲敌之计，最初一味坚守，任凭对方怎样冲击就是按兵不动。这样，既可挫伤周军锐气，也可表明自己是被动挨打不得已才自卫。等到周桓王连续进攻无果，军心懈怠之时，郑军突然反击，没费多少力气，周军已是大败而逃。

周桓王被乱军冲撞着，高喊着号令却没人听从，只好随着溃退的士兵向后逃窜。

郑国大将祝聃远远看见前边一辆树立着黄伞盖的战车，料想车上的人定是周王无疑。他瞄准了天子一箭射去，正中桓王左肩。好在桓王身上裹着铠甲，伤势并不严重，在众人保护下，仓皇撤退。此时的周桓王怒气早已消散在九霄云外，留下的只有后怕和泄气。箭伤在肩，痛却彻入骨髓，他无奈地仰天长叹一声，叹息消散在蓝天白云中，立刻没了声息。他浑身哆嗦着扬一扬手中缰绳，马车趑趄着逃奔在漫天黄尘中。

祝聃还要逞能去抓活的。郑庄公唯恐抓住这样一个特殊人物，反而不好处置，赶忙鸣金收兵，算是给了周王一场狠狠教训，点到为止。

这场旷古未有的君臣大战结束后，郑庄公又要弄外交手段，派使臣到朝廷向周桓王赔罪，说自己本来只打算自卫，没想到部下莽撞，竟然擅自发动攻击，以至于冒犯了天子，请天子恕罪。事情已经到了这个地步，周桓王再没有任何办法，只好忍辱含羞，借着人家这个台阶给自己找回一点可怜的脸面，宣布赦免郑庄公的罪过。

繻葛一战，使周天子的威严彻底丧失，诸侯们大多不再理会周天子受命于天的招牌，我行我素，完全成了一个个独立的王国。而周王室经历这次惨败之后，对诸侯无理犯上之举，再也做不出什么强硬的反应。天下明白无误地进入到一个新的时代——“春秋”时代。

春秋时代最突出的本质在于，旧秩序已无可挽回地轰然崩塌，新秩序的建立还遥遥无期，天下陷入了一片迷惘和混乱。另一方面，由于铁制农具日益增多，生产力不断提高，人口迅速膨胀，导致土地资源日趋紧张。各诸侯国都想争取更大的生存空间，相互间的战争也就纷纭丛生。而对外战争，也直接酝酿、导致了诸侯国内部的各种斗争。西周时期所矜持的礼仪道德已经沦丧不再，社会急剧动荡不安，生灵横遭涂炭。在接下来的三百年中，东周天下乱象横生。东周之初，共有大小诸侯国一百七十多个，经过一系列兼并战争之后，到春秋结束时，只剩下了十多个，其惨烈情状，可见一斑。而各诸侯国内部，权臣杀掉或驱逐国君，王室内部相互倾轧杀戮，更如同家常便饭。这就是后世每每慨叹的“礼崩乐坏”、“人心不古”的最表象的缘由。

正所谓不遇盘根错节，无以辨利器。正是在这种内忧外患风雨飘摇中，一个个卓越的英雄人物脱颖而出，他们成为万民所念的佳音，他们就是“霸主”。当周天子已经无力收拾残局，当最高强权无法依靠时，当社会充斥着毫无秩序赤裸裸的弱肉强食时，一个强者挺身而出，以他们胸怀天下的雄心或者坚忍不拔的人格魅力，使社会趋向秩序井然，实在是万民翘首众望所归的胜景。

好了，随着郑庄公“小霸”局面的灰飞烟灭，东周舞台上更具气势声威，更加汹涌澎湃也更具历史分量的“春秋五霸”，接踵出场了！

第一章 小白诈死得君位 庄公鲁莽动干戈

齐国的逃亡公子小白，这几天心底暗流涌动，翻滚着不可名状的激动、期待，抑或还有恐惧和迷茫。

近来连续得到消息，齐国国君齐襄公在外出打猎途中被叛乱士兵所杀，叛乱士兵拥立齐襄公叔叔的儿子公孙无知做了国君。这个消息来得很突然，但却在意料之中。小白心里清楚，自己这个大哥齐襄公，是不可能活到自然寿终的，他有太多该死的理由。然而继承王位的，却不应该是公孙无知，他只不过是亲戚而已。继承王位的，应当是自己，或者，小白极不情愿地想到，他还有一个二哥叫公子纠，他们从一开始就注定要被淘汰一个，他们是不可调和的死对头，而最有可能被淘汰的，则是他，公子小白。

来莒国避难已经有足足八年之久了。自从大哥做了齐国的国君之后，小白和二哥就本能地感到了潜藏的危险。大哥生性凶残而多疑，他不会允许有威胁他国君地位的人存在。没敢过多地踌躇，小白和二哥不约而同地选择了逃亡。二哥公子纠逃亡到了他母亲的娘家——鲁国。而小白自己，原本也可以逃亡到卫国，卫国的国君是小白的亲娘舅，各方面要更为方便。但跟随自己一起逃亡的师傅鲍叔牙却提议，不能到偏远的卫国，最好临时蜷缩在莒国，这里虽然是个不起眼的小国，但距离齐国却最近，一旦齐国那边有风吹草动，可以很快做出反应。

公子小白当然会听从鲍叔牙的安排，他是自己最信任的人。而且，自己身边，也只有他一个出谋划策的人。

公子小白身材高挑消瘦，八年的抑郁让他面色略显苍白，散发着文弱和优雅的气息。他衣着整洁讲究，上身宽大的袍袖和下身略微有些收紧的袍摆浑然一体，十分协调，淡雅的颜色更显得落落大方，五色丝绦整齐地束在腰间，接口处别着一个洁白如玉的象牙带钩，带钩上还挂有两块晶莹剔透的玉佩，光洁鲜亮，给原本就文静淡雅的小白增色不少。

小白此刻正低头徘徊在厅堂内。他的脚步很轻盈，腰间带钩上挂的两块玉佩没有发出丝毫响声。这是一个标准贵公子所应该具有的风度。

门被轻轻推开，一个体态微胖的中年男人站在门外。

“啊，是师傅。”小白停下脚步，满怀期待而又不敢有所希望地看着他。

鲍叔牙身穿一件蓝色大衫,宽大臃肿,使他看起来比实际年龄更老些。他跨过门槛,小心翼翼地说:“公子,听说了吗,公孙无知仅仅做了几天的国君,已经被那些不满的大臣给除掉了。”

小白一愣:“这么快?”

鲍叔牙点点头:“快些总归没有坏处。我们已经等得够长了。”

小白抬起脸,目光穿过开着的窗户,望着西南方向,那个方向延伸几百里,就是鲁国。他沉吟地说:“那边……”

“公子纠必然也会很快得到消息,他一定会尽快回国抢占王位,这个是一定的。”鲍叔牙的话让小白收回了目光,“所以,公子必须尽快做准备。我们目前唯一的优势在于,我们距离齐国更近,这是当初就打算好了的。”

小白的脸色更加苍白,他想走到桌案旁坐下,腰间玉佩这时发出清脆的撞击声。小白不禁脸色微微一红,玉佩暴露了自己的心事。

“公子不必紧张,更不必担心有生命危险。”鲍叔牙明白公子的意思,“君位的接替,当然是以年长者为优先选择。不过,只要我们能赶在公子纠之前回到齐国,我就有办法让大臣们接受公子。而公子一旦登上君位,即使公子纠回到齐国,也只能徒叹奈何了。”鲍叔牙把握十足地提高了声音。

对于鲍叔牙的能力,小白是毫不怀疑的。沉思片刻,小白重重地点点头:“那,我们即刻就赶回齐国,如何?”

位于齐国西南的鲁国,自从周王分封诸侯开始,就是中原大国,而且由于和王室有着斩割不断的亲缘关系,比起其他诸侯国来,它更加高贵,如同骄傲的公主。位于都城曲阜中央部位的王宫,此刻正弥漫着紧张和骚动的气息。

鲁庄公脸色阴沉,换上了一身较为轻便的服装。公子纠跟在鲁庄公身后,不均匀的呼吸让他腰身有些佝偻。公子纠身后,是一个身材不是很高却很匀称的中年人,他的眼光在鲁庄公和公子纠身上来回游走,若有所思。

“好了,一切都准备好了。”鲁庄公迈着大步走到宫院外边的场地中,这里全用石板铺成,宏伟平整,一队一队的战士和战车正逐渐往这边汇拢。“公子,寡人这次要亲自送公子回国继承王位。从此以后,鲁国和齐国就更成为一家人了。公子将来莫要忘了今日的兴师动众啊!”鲁庄公没什么表情,话语却含义丰富。

公子纠慌忙上前一步,拱手回答:“那是。主君今日之恩,他年当以十倍相报。”

“那就好,那就好。”鲁庄公依旧矜持着,并没显出有多么高兴,只是微微点一点头。

公子纠身后的那个中年人悄悄扯一把公子纠的袍袖。然而公子纠并没理解他的意思,扭过脸问:“怎么,管仲,你有什么话要说吗?”

鲁庄公闻声也转过身,看看他们。

管仲的名字叫夷吾,仲是他的字。他是公子纠的师傅,如今正追随着公子纠避难鲁国。看到鲁庄公盯着自己,管仲脸色有些不大自然,他很快稳定一下情绪,拱手对鲁庄公说:“主君亲率大军,护送公子回国继位,我家公子当然感激不尽。不过,夷吾忽然想到,齐国三公子小白眼下正在莒国避难,那里距离齐国更近,倘若小白抢先赶回去,我们就会被动许多。可否不出动大军,只派少许精兵护送,火速赶回国内?”

鲁庄公忽然哈哈大笑:“太多虑了,太多虑了。有二公子在,焉能轮得到三公子?就是小白抢先回去,寡人也要把他拉下来,然后把二公子推到国君位子上去。”笑完了,他又顿一顿说:“既然是送公子回国继位,一定要隆重,不然就显示不出国君的威严。君无威严,如何服众?各项礼仪还是少不得的。”

管仲无奈地点点头,又不十分甘心心地补充一句:“那,不如让夷吾带几个人骑快马抄近路,于中途拦截住小白,这样万无一失,总是踏实些。”

鲁庄公已经明显不耐烦了:“据说你是公子的智囊,考虑得当然会多一些。若是你觉得很有必要,也可以跑一趟。一个变成尸体的公子,总比活蹦乱跳的公子少些麻烦。”

管仲立刻再拱一拱手:“很有必要!”想一想又赶紧说:“请主君拨给夷吾三十匹快马和三十名精兵就足够了。莒国是小国,能派出护送小白的兵丁,一定不会很多。”

直到满眼都是已经开始有枯黄迹象的麦田,小白才轻轻长舒口气。坐在马车上,挺直了上身,望着一块一块井字形田地快速掠过,他的脸色泛起潮红。“看,那边就是齐国了!”小白手指远处一片郁郁苍苍的树林,惊喜地叫嚷。他乘坐的马车前后总共有百余名士兵,手持长戟,盔甲整齐,一个个迈着大步,气喘吁吁。

“只要进入到齐国境内,我们就是稳操胜券了!”坐在小白身后的鲍叔牙也是精神一振,手搭凉棚四下张望。忽然他脸上的肌肉轻微抽搐一下,他看见远处扬起一阵烟尘,似乎有车马之类的东西。而且,那股烟尘正向这边冲过来。

小白也发现了这一异常情况,他下意识地挥挥手,马上告诫前后的士兵,做好应急准备。然而烟尘来得比预料的还要快,没等他再说什么,被那股烟尘包裹的人马已经来到跟前。马嘶鸣着在小白的车边停下。

看到对方汗流浹背风尘仆仆,虽然个个精壮彪悍,但人数并不是很多,小白和鲍叔牙暗自松了一口气。接着,不等对方开口,鲍叔牙忽然惊喜地叫喊一声:“夷吾,

是你？”

看看眼前这支不算大但也不算很小的队伍，人数已经超出了自己的设想，管仲显然有些失落，他在马背上随着坐骑的晃动摇摆不已，一边冲小白和鲍叔牙拱拱手：“公子，叔牙兄，别来无恙？这么着急，是去哪里？”

鲍叔牙眼光异样地盯住管仲看了片刻，低声对小白说：“公子，这就是我的那位老伙计，管仲管夷吾，我给您说过的。他突然到来，怕是为了公子纠。公子要小心应对。”

小白面色阴沉地点了点头，提高声音冲管仲说：“国内发生巨变，加之兄长大丧，本公子正要赶回去奔丧。怎么，我家二哥和管大夫尚不知晓？”

管仲不动声色地笑笑：“这么大的事情，我家公子怎么会不知道呢？微臣正是奉了我家公子之命，特意赶来禀告公子，国靠大臣，家凭长子，国内丧葬事宜，自有我家公子负责安排妥当，公子您就不必劳神费力，还是请暂时返回莒国，等候我家公子召唤就是。”说着还冲远处眺望一下，似乎他说的自己的公子很快就会赶过来。

小白的脸色更加阴沉了，挺直的上身忍不住微微颤抖。鲍叔牙紧张地看看他，随即把眼光定在管仲身上，缓慢地说：“夷吾，你这是什么话！家凭长子，并不是不要其他幼子。齐国有大丧，你家公子是国君兄弟，我家公子也是国君兄弟，何以连回去吊唁都不成了？”

管仲依旧不动声色，但他的眼神开始慌乱起来。他看见，就在鲍叔牙说话的时候，公子小白冲左右挥了挥手，马车前后左右的士兵开始把手中长戟横在胸前，而公子小白，也慢慢把手伸向腰间的剑柄。气氛在不经意间陡然紧张起来。管仲下意识地环顾一下自己四周，三十名骑兵，虽然剽悍但连续奔波，已经累得够戗。真要混战一场，杀掉小白的把握不是很大，而自己能否回去，都很难说。他忽然语气一转，冲小白和鲍叔牙拱手说：“既然叔牙兄也是这样认为，在下自然不敢多说什么。在下只不过是奉命而已，那就请公子和叔牙兄多保重。在下先回去复命了！”说着掉转马头，跟在三十名骑兵后边，原路折了回去。

小白长舒口气，顿时眉开眼笑：“师傅，你经常说这个管仲才智过人，好似天人一般。现在看来，也不过如此嘛。有道是千哄不如一唬，费那么多口舌干什么，不行就灭了他！”

然而话音未落，鲍叔牙在身后忽然大叫一声：“公子小心！”

小白愣怔一下，立刻也看清楚，跑出一丈开外的管仲忽然在马上扭转身子，拉弓张箭，瞄准了自己。电光石火的一瞬间，箭已经带着凄厉的响声迎面疾飞而来。

“哎呀！”嘣的一声轻响，小白大叫着，双手捂住插在腰间的箭杆，口吐一口鲜血，

扑通倒在车厢中。

“公子，公子！”鲍叔牙被这一连串迅疾的变故弄懵了，停顿片刻才扑到小白身上，大声叫喊。可是小白嘴角口水混着血水不断涌出，紧闭着双眼已经没了反应。周围的百余名士兵见状，不等鲍叔牙下令，呐喊着冲向前边管仲的马队。

管仲并不慌张，他瞪大眼睛，把小白的情况看得格外清楚之后，才如释重负地冲鲍叔牙大声喊：“叔牙兄，人各为其主，请谅解小弟今日之举。小弟在齐国等着叔牙兄！”这才打马飞速跑开，把追上来的士兵抛在一片烟尘之中。

鲍叔牙并没听清楚管仲的喊话，他惊慌失措地晃动着小白的身体，希望他能睁开眼睛说句话。本指望护送着小白抢先回国，把齐国国君的位子弄到手，没料到到底还是没能斗过管仲。现在公子死了，自己回到齐国自然是没了指望，就是返回莒国，那个小小的莒国，在没了公子的情况下，还能收留自己吗？或许莒国会迫于压力，把自己给杀掉，这是很可能的事情。万千心绪一起笼罩过来，鲍叔牙几乎想一头撞死在车帮上，追随公子而去，倒是省心省力了。

正在鲍叔牙万念俱灰的当口，奇迹发生了。小白忽然翻身坐起来，看看远处已经消散的烟尘，再看看满脸泪水的鲍叔牙，笑嘻嘻地问：“你那个什么狗屁朋友走了？”

鲍叔牙泪眼迷离中还以为自己看错了，呆愣片刻，痴痴地问：“怎么，公子，你，没死？”

小白不屑地冷笑一声：“要是这么快就死了，留下一大摊子事情，让谁做去？放心，本公子福大命大，是不会轻易死掉的。”说着摊开捂住箭杆的手，让鲍叔牙看。原来那支箭不偏不倚，正巧射在小白腰间的带钩上，象牙带钩被震开一条裂痕，人却丝毫没有损伤。“呸！”小白不无得意地吐一口带血的唾沫，“倒是咬破舌头的滋味不大好受！”

“哎呀！公子，”鲍叔牙半是惊喜半是激动，忘情地抱住小白的肩膀使劲晃晃，“公子能有如此过人机智，正是为人君霸天下的绝好资质。微臣舍命辅佐，得其所，得其所啊！”

两人对视片刻，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小白拍着身旁的轼木叫嚷：“那还等什么，快走，快走！兵将们，等到了齐国，本公子一定对你们重赏，保管你们后半辈子不用四处奔忙！”

士兵们知道他们这次护送的不是普通人，这个公子极有可能是要当齐国国君的。人家当了国君，要想让自己半辈子花销有着落，绝不是什么难事。大家立刻增添了无穷的力气，迈开脚步飞奔起来。

穿过大块平整的麦田，翻越几座并不太险峻的小山，第二天正午时分，当人人都

咬紧牙关也累得吃不消时，一座雄伟的城池出现了，青黑冷峻的城墙突兀在眼前，让人不由得心生仰慕。齐国都城临淄到了。

按照预先合计好的，鲍叔牙先进到城中，依靠过去的老关系，找到齐国最有发言权的两位大臣，上卿高偃和国懿仲。这两位大臣不但是齐国的上卿，而且是周天子亲自任命到齐国的上卿，负有替周天子监督齐国国君这个诸侯的特殊使命，拥有单独朝见天子的资格。虽然现在周天子不再被各国诸侯那么重视了，但天子的名义尚在，就是一尊泥胎，也得烧香供着。所以，他们二人的威望和地位，在齐国仅次于国君。如今齐国没了国君，他们的意见，也就是朝堂上的决断。

鲍叔牙告诉高偃和国懿仲，如今作为长子的齐襄公亡故，他的三弟，公子小白，已经火速赶来，就在临淄城外，请赶紧拥立他为新的国君。高偃对小白的印象不错，没有太大的意见，国懿仲却有些犹豫，他的理由是，继任国君的顺序应当是由长及幼，理当先请二公子，就是逃亡在鲁国的公子纠回来继位才合乎礼节。“担任国君是大事，当合乎各方面情况才行，并非比脚力，若是谁来得快就拥立谁，那……”国懿仲摇了摇头。

国懿仲的话有着无可辩驳的力量，高偃也只好默不作声。

鲍叔牙却显得早有准备，他面色沉静地看看国懿仲，语气清朗地说：“上卿博古通今，说的当然再对不过。可是，眼下齐国情况特殊，有道是大利当前，小害不计，毒虫蜚手，壮士断臂，得分清主次呀！上卿想过没有，倘若请公子纠继位，虽然合乎礼节，但对齐国而言，贻害无穷呀！”见两人一愣，鲍叔牙更有信心地扳着指头说：“公子纠与鲁庄公是舅甥亲眷，而公子纠又由鲁国派兵力护送回国。他若继位，当然视鲁国为恩人，而鲁庄公也会以恩人自居，从此齐国就只能屈居鲁国之下，成了鲁国的附庸，这和亡国有什么两样？得一国君而亡一国，两位想想，值得吗？若是让公子小白继位，莒国是小国，不可能有这样的野心，而公子小白性情温淑，胸怀隐忍，正适合目前齐国混乱待治的局面。如此舍弃小礼节而造大福于齐国的事情，两位何必犹豫呢？”

一阵沉默。终于，高偃缓缓地开口说：“叔牙说的确实有道理。鲁国和齐国同为大国，他这个人情，可不好领啊！”

国懿仲叹了口气：“也是，喝人家一口水，到头来人家恐怕索取十坛酒，麻烦哪。那，就依你们的意思吧。”

鲁庄公听到管仲的禀奏后，更是十分的放心。公子小白被一箭射死了，更没什么顾虑。护送公子纠回国的大军，阵容极其雄壮，猎猎旌旗遮天蔽日，战车的隆隆声碾过宽阔驿道，方圆几十里的鲁国百姓都被惊动，大家纷纷走出家门，观看这难得一见